

**关于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4]48320011 号

目 录

1、 鉴证报告.....	1
2、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关于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瑞华核字[2014]48320011 号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柏科技”）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雷柏科技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雷柏科技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雷柏科技 2013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520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下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2,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38.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1,216,000,000.00 元，扣减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70,960,000.00 元后，其余募集资金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5 日汇入公司在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新时代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账号 755916034710602）1,145,040,000.00 元，另扣减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9,406,500.00 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35,633,500.00 元，其中超募资金 655,883,500.00 元。上述资金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中审国际验字[2011] 01020141”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	1,145,040,000.00
减：其他发行费用	9,406,500.00
募集资金净额	1,135,633,500.00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841,847,453.04

减：本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6,203,328.63
本年度使用超募资金直接投入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8,541,952.81
减：偿还银行借款	
减：补充流动资金*1	337,747,574.5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16,438,502.7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520,000,002.70
差异额*2	-3,561,500.00

*1 2013 年 5 月，本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 146,599,100 元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520,128.09 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合计 167,119,228.09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执行完毕；2013 年 9 月，本公司拟将超募资金中的 19,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超募资金中的 170,622,856.63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上合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37,747,574.52 元。

*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较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期末资金余额少 3,561,500.00,系募集资金到位前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本公司使用非募集资金账户之资金支付，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由募集资金账户转入非募集资金账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 2011 年 8 月修订了《募集资金专项储存制度》。2013 年 5 月，本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新规定，对《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进行修订，形成《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原《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同时废止），该制度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

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开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及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新时代支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1 年 12 月，根据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取消在招商银行深圳分行新时代支行(账号 755916034710602)所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该行账户管理的公司键鼠产品建设项目、音频（无线

音箱和耳机)产业化项目、无线游戏手柄产业化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总部及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到公司在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账号 6012100072991)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起息日	到期日	账户余额(元)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00000736266-1	2013-5-3	2014-5-3	50,000,0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00000736266-2	2013-5-3	2014-5-3	50,000,0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00000736266-3	2013-5-3	2014-5-3	50,000,000.00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200000736266-4	2013-5-3	2014-5-3	50,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801014280003645	2013-5-3	2014-5-3	100,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801014280003653	2013-5-3	2014-5-3	100,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801014280003661	2013-5-3	2014-5-3	50,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801014280003670	2013-5-3	2014-5-3	50,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1801014280003688	2013-5-3	2014-5-3	20,000,000.00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1801014180005174	活期存款		2.41
平安银行时代金融支行	6012100072991	活期存款		0.29
合计				520,000,002.7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2、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 9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 19,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十二个月内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累计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亦对该议案出具了明确同意核查意见,之后提交到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将 170,622,856.63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 19,377,143.37 元本公司计划在该等定期存款到期后再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转出。

3、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在 2012 年完工，并于 2012 年投入使用。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管理科学严密，有效控制实施风险，并一直秉承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完善工程成本控制、优化生产工艺及流程等措施节约了建安成本和设备采购成本，以及募集资金产生部分利息，因此出现募集资金节余。

公司 2013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键鼠产品建设项目”、“音频（无线音箱与耳机）产业化项目”、“无线游戏手柄产业化建设项目”、“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总部及信息平台建设项目”建设完成，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将其节余募集资金 146,599,100.00 元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0,520,128.09 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合计 167,119,228.09 元。

《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业经 2013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事项已执行完毕。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完整披露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也不存在违规情形。

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3,563.3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0.3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315.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键鼠产品建设项目	否	25,920.00	25,920.00	25,920.00	1,025.21	21,773.95	-4,146.05	84.00%	2012 年 3 月 31 日	87.39	否	否
音频（无线音箱与耳机）产业化项目	否	7,450.00	7,450.00	7,450.00	229.66	4,489.76	-2,960.24	60.27%	2012 年 3 月 31 日	686.77	否	否
无线游戏手柄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5,020.00	5,020.00	5,020.00	202.73	3,791.27	-1,228.73	75.52%	2012 年 3 月 31 日	-1.84	否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5,820.00	5,820.00	5,820.00	103.21	1,777.14	-4,042.86	30.54%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营销总部及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否	3,765.00	3,765.00	3,765.00	59.52	1,482.97	-2,282.03	39.39%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7,975.00	47,975.00	47,975.00	1,620.33	33,315.09	-14,659.91	69.4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增资上海琥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否	1,050.00	1,050.00	1,050.00	-	1,050.00	-	10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	19,000.00	19,000.00	17,062.29	17,062.29	-1937.71	89.8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0,050.00	20,050.00	20,050.00	17,062.29	18,112.29	-1937.71	100.00%	-	-	-	-
合计	—	68,025.00	68,025.00	68,025.00	18,682.62	51,427.38	-16597.62	75.6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通过完善工程成本控制、优化生产工艺及流程等措施节约了建设成本和设备采购成本，导致使投资进度未达到计划进度。音频（无线音箱与耳机）产业化项目及无线游戏手柄产业化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是相关产品市场发育程度滞后，公司根据市场实际情况调减了生产计划。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年4月30日置换先期使用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金额8,237.69万元，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于2011年5月17日出具了（中审国际鉴字【2011】01020137号）《关于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审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节余募集资金14,659.91万元和募集资金利息收入2,052.56万元，合计16,712.47万元。募集资金项目在2012年完工，并于2012年投入使用，达到了预计效益。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管理科学严密，有效控制实施风险，并一直秉承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完善工程成本控制、优化生产工艺及流程等措施节约了建安成本和设备采购成本，以及募集资金产生部分利息，因此出现募集资金节余。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1年4月2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8.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4,5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036.6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3,563.35万元，较原募集计划47,975万元超募65,588.35万元。公司于2012年10月25日与上海琥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增资协议》，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50万元用于支付增资款，此事项经公司2012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琥智数码增资后15%的股权，总出资额为人民币1,050万元。2012年11月6日，该次增资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适用部分超募资金 19000 万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 17,062.2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剩余资金 1,937.71 万元。本公司计划在该等定期存款到期后再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转出。其他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存放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14 年 1 月 6 日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收购北京乐汇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70%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5,538.35 万元和自有资金 13,261.65 万元收购乐汇天下 70% 的股权。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 7 日使用超募资金支付该次股权转让款中的 30%，即人民币 17,640 万元。